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博裕四期（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况

（一）交易基本情况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4日与博裕天宁（厦门）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裕天宁”）、博裕安华（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裕安华”）、淳裕（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淳裕投资”）及上海国泰君安创新股权投资母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母基金中心”）共同签署了《博裕四期（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合同》，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博裕四期（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裕四期”或“基金”）。

截至基金完成首次交割，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422,01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30,000万元，持有基金7.11%的认缴出资。

（二）审议情况

鉴于公司监事王思业先生持有博裕天宁50%股权，与另一股东共同控制博裕天宁，博裕天宁为基金、博裕安华、淳裕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相关上市规则规定，博裕天宁、基金、博裕安华以及淳裕投资为公司关联方，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因本次投资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在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 博裕天宁

企业名称：博裕天宁（厦门）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湾路 492 号 2105 单元 A11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奇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11MA8RUY5K8C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王思业先生持股 50%、陈尘持股 50%

博裕天宁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鉴于公司监事王思业先生与另一股东陈尘共同控制博裕天宁，因此，博裕天宁为公司关联方。

(二) 博裕陶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博裕陶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北张家浜路 88 号 4 幢 1 层 A109 室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子欣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3DE2T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博裕景泰（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博裕陶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基金的管理人，已依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备案办法(试行)》等规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61212。

博裕陶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博裕安华

企业名称：博裕安华（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湾路 492 号 2105 单元 A27

认缴总额：截至基金完成首次交割，356,81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博裕天宁（厦门）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11MA8T66H80Y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博裕安华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鉴于公司监事王思业先生控制的博裕天宁为其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博裕安华为公司关联方。

（四）淳裕投资

企业名称：淳裕（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湾路 492 号 2105 单元 A24

认缴总额：1,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博裕天宁（厦门）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11MA8T4P4Y1A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淳裕投资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鉴于公司监事王思业先生控制的博裕天宁为其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淳裕投资为公司关联方。

（五）国泰君安母基金中心

企业名称：上海国泰君安创新股权投资母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安波路 1012-1 号 A 室

认缴总额：800,8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国泰君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73H48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创业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泰君安母基金中心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基金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名称：博裕四期（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成立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

（三）主要经营场所：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湾路 492 号 2105 单元 A26

（四）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五）经营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六) 存续期限：不超过 12 年

(七) 认缴出资总额：422,010 万元人民币

序号	合伙人名称或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博裕天宁(厦门)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0.02%	现金
2	淳裕(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	0.02%	现金
3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	7.11%	现金
4	上海国泰君安创新股权投资母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5,000	8.29%	现金
5	博裕安华(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56,810	84.56%	现金
合计			422,010	100.00%	--

(八) 投资领域：消费品和零售、金融服务、医疗健康以及科技/媒体/商业服务等领域

(九) 管理模式：

1、博裕陶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该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负责日常基金的运营，向基金提供投资管理服务。

2、普通合伙人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管理人投资管理团队提交的项目(投资、退出等相关事宜)进行审议并做出决议。

(十) 源于投资项目的收益分配：应当优先用于支付合伙企业任何应付未付的费用，将支付完毕上述费用后的剩余金额按照相关合伙人的投资成本分摊比例分配。

(十一) 退出机制：根据合伙企业的组合投资的特点和需要，合伙企业在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处置组合投资时，可以依法选择适用的退出策略。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本次基金投资，主要是借助专业投资机构优势，通过专业化投资管理团队，拓展投资渠道，挖掘业务合作和发展机会，获取合理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发展及股东利益。

五、项目存在的风险提示

基金投资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存在因决策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参与投资该基金且未在该基金以及其普通合伙人、管理人中任职；公司本次参与投资该基金不会导致同业竞争。

（二）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及相关法规要求，持续关注该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后续信息的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6日